附件3

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金河小学编外人员编外幼教支教人员误餐补助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		实施单位	乐山市金口河区金河镇小学		
项目基本情况	1.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		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		
		资金全部用于编外人员及幼儿教师伙食费支出					全年共完成23980元，完成率100%			
	2.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全年完成1980元/人年，全年共完成23980元，完成率100%。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（10分）	年度预算数（万元）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
	总额	2.57	2.40	2.40			100.00%	10	10	多预算1人，收回0.17万元，所以全年执行数2.4万元。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57	2.40	2.40			100.00%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
	其他资金									
绩效指标（90分）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人数	=	13	人	12	20	18.46	多预算1人
		质量指标						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效	定性	2025年完成	年	2025年完成	20	20	
		成本指标	补贴标准	=	1980	元/人年	1980	20	20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教职工工作幸福感	≥	90	%	100	2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幼儿教师满意度	≥	85	%	100	10	10	
合计								100	98.46	
评价结论	资金全部用于编外人员及幼儿教师伙食费支出，全年完成1980元/人年，全年共完成23980元，完成率100%。完成全年目标，自评分98.46分。									
存在问题										
改进措施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王海成							财务负责人：李建			